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复

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于 2021 年 2 月 1 日收到贵公司发来的关于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经本人自查确认，现回复如下：

本人作为贵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截至目前，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之签字页)

实际控制人签字:

李欣:  _____

郭洁: _____

王卫平: _____

日期: 2021 年 2 月 1 日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之签字页)

实际控制人签字:

李欣: _____

郭洁:  _____

王卫平: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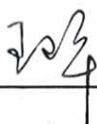
日期: 2021 年 2 月 1 日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思维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回函之签字页)

实际控制人签字:

李欣: _____

郭洁: _____

王卫平:  _____

日期: 2021 年 2 月 1 日